

2023年史记读书读后感 史记读后感读书心得(精选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史记读书读后感篇一

《史记》是我国西汉伟大的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倾其一生心血创作的我国古代第一部纪传体通史。本文是本站小编整理的史记读后感400字，仅供参考。

我花了半个月的时间才把《史记》看完。《史记》原著是司马迁，鲁迅曾这样赞美过《史记》：“史家这绝唱，无韵之离骚。”这句话的意思是：《史记》就好比没有韵味的离骚。

《史记》从传说中的黄帝一直写到西汉武帝时期，记叙了许多历史事件和故事。其中我最喜欢的故事是《越王勾践和吴王夫差的故事》，这个故事说的是越国和吴国打仗，刚开始越国战胜了吴国，越国大将灵姑浮用箭射中了吴王的大脚趾，吴王回到吴都，知道自己快不行了，就把王位给了太子夫差，让夫差替他报仇。夫差后来又和越国打了一仗，吴国大败越国，勾践带着残兵败将退到了会稽山，越国的大臣文种向吴国求和，并请求让自己的国君勾践当吴王的奴隶，吴王同意了。吴王整天让勾践割草喂马，郊游的时候，勾践都是站在车前赶马，路人总是对他指指点点，说：“这是越王勾践。”最后吴王放了勾践，勾践在吴国度过了屈辱的三年，终于回到了越国。

勾践回国之后，为了使自已不忘在吴国所受的侮辱和苦难，

晚上睡觉睡在柴堆上，借此磨炼自己的意志，把动物的苦胆悬挂在房梁上，每次吃饭前，先尝一下苦胆。他时时刻刻将报仇之事牢记在心，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卧薪尝胆”。勾践暗暗训练军队，制造武器，终于找准时机进攻吴国，打败了吴国，洗雪了耻辱。

《史记》非常有趣，可以帮助我们增长历史知识，希望大家都能来读吧。

寒假里读了《史记》这本书，让我感慨万千，久久不能忘却。

《史记》是我国西汉伟大的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倾其一生心血创作的我国古代第一部纪传体通史。本书以事件为中心，按照时间顺序，从传说中的黄帝一直写到西汉武帝时期，时间跨越三千多年。比较详细地记述了我国这一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发展史。

看完《史记》，那波澜壮阔的社会生活画面，一个个活灵活现的历史人物形象在我脑海里不停的闪动。使我心潮澎湃，久久不能平静。勾践卧薪尝胆令我十分钦佩，忠心爱国的比干以及屈原的悲惨遭遇都叫我痛心疾首……他们那拳拳的爱国心让我着实感动和震撼！

“燧人氏”的钻木取火、孙武撰写了《孙子兵法》、“百家争鸣”的景象以及伟大的“万里长城”，还有著名的“丝绸之路”、造纸术的迅猛发展、地动仪的出世，充分地说明了我国古代人民的勤劳和智慧，他们为我们的文明古国作出了极大贡献。每当想起这些，都让我发自内心的感到作为一个中国人的骄傲！

读完《史记》这本书，让我感慨万千，久久不能忘怀。书中优秀人物的高尚情操，疾恶如仇的品质和中华民族的爱国精神，时时激励着我，让我向着一个有理想、有志向的爱国少年进发！

在寒假，我读了《史记故事》。

《史记故事》是司马迁用一生时间呕心沥血创造出来的名著，这本书为我打开了历史故事的一扇窗，让我了解了历史。

史记中有许多有意思的故事，比如：“鸿门宴”“晏子使楚”“项庄舞剑”“仁义的败将”等。要问我最喜欢的呀，就属“霸王别姬”了。

楚汉相争时，西楚霸王项羽在和刘邦争夺帝位，进行了长达十几年的战争。最后项羽在乌江兵败，自知大势已去，在突围前夕不得不和虞姬诀别，最后自杀身亡。

读到虞姬自杀后倒在项羽的脚边时，我觉得虞姬好伟大啊，为了自己的丈夫可以牺牲自己。

我还对“卧薪尝胆”有着深刻印象，讲的是：春秋时期，吴国和越国发生了战争。越国被吴国打败，越国勾践被夫差俘虏。后来，吴王夫差释放了勾践，让他回到了越国国都会稽。勾践在坐卧的地方吊了个苦胆，夜里躺在柴草上，面对苦胆。每天吃饭时都尝尝苦胆。总扪心自责：“你忘了会稽大败之辱吗？”就这样勾践跟同甘共苦共同命运，经过十年发展生产，积聚力量，又经过十年练兵，终于在公元前473年打败夫差，灭掉了吴国。

史记中还有许多感人励志的故事，希望大家会认真读，了解更多的历史故事。

假期里，我读了《史记》这本书。它让我认识了励精图治的越王勾践；智勇双全的蔺相如；优柔寡断的项羽；善于抓住，利用机会的刘邦和残暴无理的秦始皇。故事讲述从皇帝开始到西汉武帝年间，共3020xx年历史中发生的重大事件。从中我还可以学习到做人、做事的道理。

我仿佛真的看见了：皇宫里的奇珍异宝，百姓们安居乐业。宫里大臣、大夫玩弄权术，明争暗斗。还有秦始皇焚书的烟尘。有的让人看了热血沸腾，有的让人拍手叫好，有的让人恨得咬牙切齿。

我觉得崇尚武学的汉武帝可以再多了解一些古今名著成为一名能文能武的好皇帝。唐皇应该让大臣，官民多了解一些武术知识，不要光迷恋于书本。

其中最吸引我的是大诗人屈原。他的知识非常渊博。无论是对内政的管理还是对外的交际。他都可以处理的井有条，让楚怀王非常看重他。可上官大夫非常嫉妒屈原的一身才华，所以一有机会上官大夫就会在楚怀王面前造谣生事。楚怀王开始还只是怀疑，可到最后也就信以为真了。

罢了他的官职，渐渐地疏远他。清廉的屈原就好像一只在污浊不堪的世界里超脱尘世的蝉，一朵出污泥而不染的皎洁的荷花。德才兼备又清高孤傲的屈原怀着悲愤的心情，写下长诗《离骚》，最终跳河自尽了。

读了这篇文章，屈原的爱国精神实在让我敬佩。读了这本书，我会感叹一句：“真不愧是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史记读书读后感篇二

《陈涉世家》系统，全面的描写了起义军由发动起义，蓬勃发展，战绩辉煌到最后失败的全过程，今天小编带给大家的是史记陈涉世家读书笔记，供你参考！

陈胜吴广起义，司马迁写入世家，历史课本说是司马迁有魄力，实则非也。

我细读史记，以为司马迁写史记的一个重要的原则就是衔接，因为纪传体的缺陷就是人与人衔接的不是很好，虽然更具文学性。为避免这一缺陷，司马迁只能为更多的人立传，尤其是人网中的结点处，由于相当大一部分的人和事都必须与此人联系上，所以才专为此人立传，叙述一下此人的主要事迹，拔出萝卜带出泥，自然可以从侧面叙述其他人物。

陈胜吴广起义虽然失败，但它是打响反秦的第一枪，尤其是很多的反秦诸侯都与他们有联系，所以才写入正文。司马迁写史记，重点的是一个史实，以他的为人，决不会因为个人好恶而将一无所谓的人写入史记。这才是它真正的伟大之处。

让读书人有钱，让有钱人读书。今天，读了初中九年级《语文》上册第21课《陈涉世家》，它选自司马迁《史记·陈涉世家》，是前面的大部分文字。《史记》叙事严谨真实，史料可靠，善于记事写人，后世奉为史文学的典范，鲁迅赞誉其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世家”是其中一种，主要记诸侯之事，因陈胜(字涉)首事发难反秦，功大，他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起义的领袖，故编入此列。这篇课文我上初中时也学过，如今重读，觉得十分熟悉和亲切，其中的句子“苟富贵，无相忘。”“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至今难忘。

本文先写陈胜年轻时胸怀“鸿鹄之志”，接着写在秦末民怨沸腾的大形势下，他与吴广造出声势、舆论提出口号，发动民众揭杆起义，民众拥立他为王的过程，最后写胜利进军，建立政权。

课后附录了《史记·陈涉世家》的结尾文字，我以前没有读过。主要写陈胜被胜利冲昏了头脑，淡忘“故人”，听信谗言，滥杀无辜，自立为王仅六个月就被人杀死。

全文高度评价了陈胜的历史功绩，又没有掩盖他的错误和历史局限性，启发我们应客观地看待历史人物的功过得失。

《陈涉世家》是司马迁为陈涉所领导的政治农民反秦起义军所立的传记，系统、全面的描写了这支起义军由发动起义，蓬勃发展，战绩辉煌到最后失败的全过程，是我国第一场伟大农民战争的忠实记录，诸如起义的原因，反秦的声势，以及早期农民战争的种种弱点，和它们失败的历史教训，无不包含其中。在这里主要选了“大泽乡起义”与“陈涉败亡”两段。

陈涉失败的教训可以总结很多，但司马迁只具体写了陈涉的骄奢蜕变与脱离群众两条，但这两条却在陈涉之后两千多年中历次农民起义中反复出现，说明这两条也的确是非常重要的。所以我们不论何时何地都不要骄傲，要团结集体。

陈胜、吴广起义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起义。

秦国经过数代人的经营，到了秦始皇时代，终于制六合，吞八荒，吞并六国，统一天下。本以为是旷古烁今，传承万世的基业，却在一个“瓮牖绳枢之子，氓隶之人，而迁徙之徒”的陈胜的首先发难之下，一溃而终至亡国。

史家们(包括司马迁)分析秦的亡国，都说是因为秦政过于暴苛，而没有顺应形势，施行仁政。是啊，民众们经过了那么多年的战乱，其实心里是盼望着能够过上没有战争的日子，享受和平的安定。估计秦始皇是因为惯性的问题，没能及时的刹住车，又或者他天生有暴力倾向，根本从意识人就没有想过要刹车，他延续着他的暴政，说不定更加暴虐。他活着的时候，由于他足够的强大，人们还没敢有太大的反抗，等他身死，篡位而立的胡亥根本没有能力掌控全局。陈涉就是在一次明知左右都是死的情况下，冒险而借扶苏的名义自立为王，带头起来反抗秦朝的。

陈胜从小就有鸿鹄之志，他在起兵的时候，就用了一句口号“将相王侯宁有种乎！”，充分体现了他的心志，也完全挑起了起义民众的雄心。他们采用了“鱼腹丹书”这种老调却

屡试不爽的办法，让自己成功的登上王位，一呼而百喏，登时全国各地到处都起兵开始造反了。

陈胜吴广的起义虽然是农民起义，但我认为这只能说明他在起义的时候的身份是农民，他的实质的目的一是为了解当时的困境，二是为了贪求富贵。所以，当他取得了短暂的胜利，他就被迎面而来的富贵冲昏了头脑，开始享受并夸耀起来。他有一个从前一起耕地的朋友，当时陈涉说了一句“苟富贵，毋相忘”，朋友还嘲笑他丑小鸭想变白天鹅。此时陈涉真的富贵了，当王了，他就跑来求见，好不容易见到后，看到陈涉现在的生活是如此富丽堂皇、奢侈腐败，在一种羡慕、嫉妒的情绪下，开始到处散播陈涉以前贫穷时的旧事，结果陈涉将他杀了，也断绝了与故旧知交的来往。然后陈涉又任命了一些官吏，专门来督察部下的过失，以苛刻的手段对付自己不喜欢的人，于是许多将领也不再依附他了。陈涉后来之所以失败，原因大多在此。

陈涉称王总共只有六个月的时间。可是他却是一支星星火种，终于引发了燎原之势。而作为中国封建历史上的第一次农民起义，它也具有不可忽视的历史意义。

史记读书读后感篇三

《史记》是西汉著名史学家司马迁撰写的一部纪传体史书，《史记》对后世史学和文学的发展都产生了深远影响。下面是本站，为大家准备的史记读书心得体会，希望大家喜欢！

听窗外雨的声音，时而如微风拂过轻扬的柳树，时而如暴雨掠过水面。一种节奏，一种韵律，一种闲适，更有一丝愁绪！让我想起了《史记》，感受到了美，一种庄严的美。

所有送行的人都穿着白衣服，因为他们认为荆轲一去很难回

来。他们来到易水边，太子丹为荆轲送行。

荆轲为了燕国不被秦灭亡，为了燕国人民不被杀害，毅然向西进发；为了报答太子丹的知遇之恩，不惜牺牲自己。“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易水边的树落下了一片树叶，落入水中，随水去了没有再回来。

荆轲自知大事不能成功，就倚在柱子上大笑，说：“我今天之所以刺杀你没有成功，是想要活捉你。”荆轲身中八剑，血流如注，但却没有忘记自己的使命，在生命的最后时刻，仍以勇者的形象站立在秦王面前。

《史记》不仅反映了西汉武帝以前社会风貌，而且以雄浑刚健的语言描述了许多波澜壮阔的历史画面，塑造了无数历史人物。给我带来了精神享受，让我感受到了庄严的美。

一直在想这是怎样的一位史官：文直，事核。洋溢着油墨的书香让我无法想象那些刻入竹简的坚韧，但那不虚美，不隐恶的文字仍向我展开历史的长卷。那些封沉的记忆在摇曳的光影下若隐若现，跨越无限的时间和空间我看见了英雄项羽的懦弱，瞧见了小人刘邦的伟业，了解了将军的小肚鸡肠，倾听了易水的萧萧哀鸣。

金无足赤，人无完人。记忆中那些闪耀的光芒，在此处早已褪去了圣洁。这里没有十全十美，只有一位位站在历史浪尖上的伟人。“人”一个多么难得的称呼。向所有的人呈现“君权神授”的可笑。在他的《史记》里，没有皇帝，没有将军，有的只是刘邦，李广。或许刚才的话错了，这《史记》本身就是十全十美，完美的无懈可击。因为它有司马迁的秉笔直书，因为它有司马迁的坚持真理。他做到了“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我看到了那位长信灯旁紧紧抱着孤单用心写下文字的身影。

听说人死后会变成天上的星星。那最亮的一颗会是司马迁的

眼睛吗?我抱着《史记》走进两千年后的历史。

看完《史记》就仿佛看了一步宏伟的历史巨片，深深的被其中的人物所吸引了，也在不知不觉中也增长了必要的历史知识，丰富了头脑，不愧是被鲁迅先生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

历史是一面镜子，观照祖国璀璨的古代文明，学好历史，擦亮智慧的眼睛，我们永远不迷蒙。今年暑假就好好地看了一回《史记》。

《史记》整理和保存了从五帝传说到西汉中叶三千多年的历史资料，全面而系统地记叙了我国这一时期政治、经济和文化诸多方面的发展历史，是一部伟大的史学巨着，是中华民族文化宝库中的瑰宝。它塑造了大量栩栩如生的历史人物形象，有荒淫残暴的商纣王，有礼贤下士的齐桓公，有大义灭亲的陈桓公，有卧薪尝胆的勾践，有机智勇敢的甘罗，有公正无私的石奢，有奉公守法的公仪休……都有十分深刻教育意义和强烈的艺术感染力。深深地吸引了我，让我久久沉浸在精彩故事情节中。

《史记》作者司马迁为写此书经受的磨难同样也打动了。司马迁曾经说过“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宫刑对司马迁来说无疑是奇耻大辱，这不仅摧残了他的肉体，而且在精神上给了他极大的打击。开头他简直感到痛不欲生，然而，当他想到《史记》还没有完成，使命犹在，他不能轻易毁灭自己的生命，多少个寒暑过去了，司马迁殚精竭虑，耗尽心血，终于完成了《史记》这部内容浩繁的巨着。

从司马迁写《史记》中使我体会到：要取得好成绩，是不容易的，要有所成就，更不是轻而易举的，必须付出艰苦的。

史记读书读后感篇四

中国历史上每个有责任感有成就的史学家，都会以他们的心血凝聚起来的思想，留给全人许多有益的启示。对此，我首先想到的自然是太史公司马迁。

司马迁出生在黄河岸边的龙门，他父亲司马谈立志要编写一部史书，临死前嘱托司马迁帮他继续完成史书，然而，司马迁因替一位将军辩护而遭受酷刑，他风次想血贱墙头，但想到《史记》还没有完成，便打消了这个念头，最后，一部鸿篇巨著《史记》诞生了。

被鲁迅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史记展示了一部辉煌的中国通史的画卷，两千多年来，赞叹它，研究它的人不绝于时，证明它有巨大的挽力和不朽的地位。

这是一部说不尽的“史家之绝唱”。

司马迁笔下的人物个个栩栩如生，有着鲜明的个性，生动的语言，优美的文字，让读者读起来仿佛置身于一个个真实的意境中，轻松幽黑的语言，紧张刺激的情节，仿佛把我带到了那个遥远的时代。各个事件的背景特色，各个地方的风土人情，各个民族的风俗习惯……在《史记》中表现得淋漓尽致、绘声绘色，有《史记》就仿佛在作一次足不出户的历史旅行，领图了那个时代的一切，回顾了各种令人难以记怀的历史事件，体会了当时人们的思想感情。生动形象的历史人物有声有色的为你讲述他们身上发生的有趣的故事，副食你进入他们的世界。

司马迁在忍辱负重的情况下写完了《史记》，他想：“人总是要死的，有的重于泰山，有的轻于鸿毛。”他尽力克制自己，把个人的耻辱，痛苦全都理在心底，重在摊开光洁平滑的竹简，在上面写下了一行行工整的隶字。就这样，司马迁

发愤写作，用了整整20xx年时间，终于完成了一部52万字的辉煌巨著——《史记》，这部前无古人的著作，几乎耗尽了他毕业生的心血，是他用生命写成的。

正是他有强烈的责任感，他才能继续坚持下去，没有了责任感，任何事情都无法很好完成。

在中国这个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泱泱文明古国里，中华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先贤们留给我们浩如烟海的精神财富——古文典籍。其中，满天星辰中，《史记》是最为璀璨，最熠熠生辉的一颗。细细品读完《史记》，可以是人感到3020xx年前，群雄蜂起，英雄拼搏，帝王称霸的峥嵘岁月。

《史记》为西汉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所著。记载了上自中国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代，下至汉武帝元狩元年，共3000多年的历史，全书包括十二本纪、三十世家、七十列传、十表、八书，共一百三十篇，五十二万余字，司马迁以其“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的史识，完成了中国第一部，也是最为著名的纪传体通史。

《史记》思想深邃、气势开阔、笔力雄放，对后世史学和文学的发展都产生了深远影响，其首创的纪传体通史方法为历代“正史”开创先河。其丰富的艺术价值被古代的小说、戏剧、传记、文学、散文所传承并不断发展。从鲁迅“史学之绝唱，无韵之离骚”的高度评价中就可看出它对后世的影响。

读《史记》，使我认识了四面楚歌中，乌江自刎的项羽；生灵涂炭中，起兵反秦的陈胜吴广；紧急危难中，智勇双全的蔺相如；流亡在外，却终登皇位的重耳……历史风云，世间百态，一次次震撼着我的心灵，其中勾践卧薪尝胆的故事最为引人深思。

公元前494年，吴国进攻越国，越国军队几乎全军覆没，无奈勾践只得屈辱求和，按照吴王的要求。勾践得在吴国服苦役。

三年里，他忍辱负重，一心复国。回国后，他又艰苦奋斗，励精图治，与百姓同甘共苦，最终，“苦心人，天不负，三千越甲吞掉吴！”

勾践卧薪尝胆，雪耻灭吴的佳话至今为人们代代相传，它也为我们这些“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后人多了许思考：生活在当今的竞争大潮中，应居安思危，励精图治，居存思亡，艰苦奋斗；如果不具有忧患意识，不把目光放长远，畏惧困难而贪图安逸，得过且过，那么，他就会被这个社会淘汰，结果只会像吴王一样死路一条！

困难与挑战虽往往给人以挫折，却能催人奋进，给人以力量，而安逸与保守虽可以暂时保身，但却可以使人堕落而遭淘汰，所以，遇到挫折，就做一只同暴风雨抗击的海燕吧！只有这样，才能见到雨后的晴天！

作为我国优秀的文学遗产，《水浒》蕴含着丰富的艺术营养，因此，我也向大家推荐——《水浒》。

《水浒》为元末明初作家施耐庵所著，是我国第一部歌颂农民起义的章回体小说，生动地描写了梁山好汉们从起义到兴盛再到最终失败的全过程。因为用的是古白话，所以使人读起来生动形象，活灵活现，其塑造的人物形象也惟妙惟肖，绘声绘色，里面的人物大都形象鲜明，如粗中有细，豁达明理的鲁智深；头脑简单，直爽率真的李逵；崇尚忠义，疾恶如仇的武松等。

从《水浒》里，我们能品出豪情壮义，仗义疏财；能品出义气凛然，正气冲天，恐怕这就是水浒精神长存于世，乐不衰败的原因吧。

暑假，总比平时多了一点空闲，想读一读书柜中平时无暇顾及的书，一本《史记》映入眼帘，那是爸爸以前带回来的。

赤足踩在历史松软的沙滩上，俯身拾起一个散发着智慧光芒的五颜六色的贝壳，细细的把玩，心中一片感慨。历史是一座巨大的宝藏，智慧之人善于从中挖掘经验和长处，以便借鉴和学习。历史是一为和爱又不是为威严的老人，他的口袋里装着无数无价的珍宝，那是智慧和思想的产物，了得到这些珍宝就必须翻开历史的长卷孜孜不倦的学习学习。

这本《史记》是已经译成白话文的。原著是司马迁，对于历史，我兴趣不浓，对于此书，我却一改往日，兴致勃勃地翻阅起来。

虽然是译文，但里面的历史人物错综复杂故事繁多，古典成语还是让我读起来颇费劲的，但越读你就越感到，《史记》是一部巨大的历史画卷，在这部画卷中，看到了中华民族悠久历史的文明史。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从中我知道了中华民族的创建者——黄帝，他使中国从野蛮的时代进入了文明时代，黄帝是中华民族的文明始祖，然后才出现了“尧”“舜”“禹”和大禹治水三过家门而不回的动人故事。在这部画卷上我了解了从商国到春秋战，直到秦始皇统一了全国，漫长的历史，每个细节，司马迁竟写的如此详细，真让我最佩服。我不国禁对司马迁肃然起敬，这么一部巨作，没有一点文字动底，没有对祖国历史的负责精神，是不可能写出这一部千秋不朽的巨著的。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我从这本书里获取了很多名人故事和成语古典。从“完璧归赵”“负荆请罪”让我了解了蔺相如的历史故事。读了此书我还知道了“一鸣惊人”“指鹿为马”“管鲍之交”“当断不断，反受其乱”这些成语的来源，《史记》也更详细的记载了孔子的一生以及他在中国历史上对中国文化所起的作用。

《史记》是一部历史词典，在这部巨作中我知道了中华民族

音乐的起源，也知道了音乐能与天地相和，音乐能与国家安定想和，音乐能展示一个民族的文明史，这时我联想到北京奥运会的开幕式，张艺谋导演的一场气势恢宏的音乐盛典，中国音乐能让人惊叹□20xx名演员为奥运而歌，让世界瞩目，音乐的魅力之大，打响之歌，让世人明白这悠久的文明历史。

史，而读了后记，更是对作者司马迁的佩服，司马迁身陷监狱，还在研究历史，出狱后继续编写史记，直到五十岁，才基本编成，可见他的敬业精神。

我，平时喜欢读小说，欣赏散文，但自从初读《史记》，让我又一次感受，我们读一些古书，了解自己祖国的历史，那也是受益匪浅啊。

共3页，当前第3页123

史记读书读后感篇五

《史记》被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合上书，书中的故事深深吸引了我，其中“周幽王烽火戏诸侯。”这个故事深深震撼了我。

故事主要讲的是君主周幽王整天吃喝玩乐，掠夺美女，根本无心管理朝政。大臣将漂亮姑娘褒姒献给了周幽王，可褒姒整天闷闷不乐，从没露出一丝笑容。幽王无论如何也不能博得褒姒的一笑，这时，有个叫虢石父的马屁鬼，出了个馊主意：让幽王把娘娘带上骊山玩几天，到晚上把烽火点起来，让诸侯都来相救。果然，到了晚上，诸侯们看到烽火突起，火速赶来。可大家赶到镐京，才知道这只是一场游戏。褒姒见大家乱哄哄地白忙了一场，果然觉得有趣笑了一笑。不久，西方的犬戎真的入侵镐京。幽王赶紧派人点燃烽火向四方诸侯求救，但这次大家以为这也只不过是一场游戏，都不相信。于是，犬戎大队人马抢走美女和许多金银珠宝，才退兵回去。

结果损失惨重，幽王也被杀死了。

看了这个故事，我不禁为幽王深深叹了一口气。我突然想起了《狼来了》这个故事，那个放羊的孩子不也像周幽王一样先是撒谎说危险来了，惹得边上的人们都带着道具前来相救，最后才发现白来一场。到危险真正来临时，人们也就不相信他了，最后付出了很大的代价，甚至还赔上了性命。

在生活中也一样，如果你撒谎了，那么你就失去了人们的信任，也失去了生命中最基本的物质——诚信。如果你想讲诚信丢失，只需随便撒个谎，这是十分容易的事情，当你后悔时，试图挽回这一切时，就成了十分困难的事。丢失之时，转眼间就能做到；挽回之时，却要花个十年八年时间来获得它。如果丢失了诚信，在生活做许多事都不能如愿以偿。你到邻家小店去买东西，别人不会赊账给你；你到别人家做客，别人会时时提防着你；你走在街上时，别人指指点点议论你。

诚信，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更是一个人在这个社会中的立身之本。让诚信之花处处开放，世界变得更美好！

星夜，我拿出《史记》，翻到“屈原贾生列传”，用心细读。“屈原曰：‘举世混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人又谁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于是怀石，遂自投汨较以死。”读史至此，我不禁闭目沉思，心中隐隐感到屈原那股照耀千古的浩然正气，但更加同情屈原万般悲愤，怀石投江的无奈。

司马迁评屈原之志“虽与日月争光可也”。在过去的封建社会，特别是在统治者以过分的“孝悌忠信”来钳制人的思想，以达到巩固其统治地位的社会中，这种“忠诚”无疑是极受推崇的。但屈原之志在现今社会中还是否适合呢？还是否有其现实之价值呢？在我看来，值得商榷。

首先，虽说“哀莫大于心死”。屈原“忠而被谤，信而见

疑”，满腔悲愤成了他自寻短见的动力，但他死了，楚国能免亡国之祸吗？显然不能。但我觉得，屈原既然有寻死的勇气，为何没有化悲愤为力量，重新面对人生的勇气呢？其实，只要屈原能开阔一点，大可放开怀抱，别投他国，觅得贤君，以展抱负。即使此生长留楚地，亦大可隐逸山林着书立说。一来不用“爱物之汶汶”，二来使自己的才华得以保存。何乐而不为？须知道，即使当世没有明君，难道以后就没有明君吗？即使自己有生之年不能振兴楚国，但只要他的精神与才华能流传后世，那么楚国还有一丝中兴之望。可见，投江自尽实属不智之举！

屈原之所以“不智”，究其原因，全是“愚忠”作祟。俗话说：“月满则亏，水满则溢”就是这样的道理。我觉得“愚忠”二字不但害己，还会误人。正如当年忠孝两全的岳飞，他明知自己遭十二道金牌调回京师定是凶多吉少，而且又知道自己一死，金国铁蹄势必重踏中原，蹂躏苍生。若他不是执着于“忠”之一字，我想历史也会改写，南宋百姓也能享得太平之乐了。

虽然说忠于国家是每一个公民的天职，但忠于的是国，而不是那施政不善、导致人民生活不稳定的当权者。所以我们可以说，屈原的忠诚无疑皓如日月之辉，但他并不算是忠于国家而是忠于那个易受小人之间的昏君楚怀王，由此可知“愚忠”是不智的，在当今社会就更不合时宜。理智的忠诚是“愚忠”的蜕变与升华，这才是人们值得仿效与推崇的美德，这才是为国家民族谋福祉的刚贞品格！

作为炎黄子孙的我们是荣幸的，这是一个有着优秀传统的神秘国度，这是一个物华天宝的泱泱大国，这是一个人杰地灵的文明古国。先贤给我们留下了浩如烟海的古文典籍，作为后世子孙的我们在茫茫书海中寻觅古贤人的踪迹，感慨曾经的惊心动魄，思量曾经的纷纷扰扰，而作为华夏儿女的我在品读《史记》之后，也真切地感受到3500多年历史中充塞的豪迈、悲壮与辛酸。不过在“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同时更体

会到了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

我敬孔子，畏霸王，颂毛遂，服姜尚，笑幽王，憎纣王，悲韩信，怜李广。读书，读史，读人，亦是解读一种精神，苏武牧羊的爱国与执着，张骞出使的坚毅与无畏，陈胜举兵的大义与凛厉。品味全书，我心中只有一个人可谓为英雄——项羽。是的，就是那个四面楚歌，垓下自刎的落魄之人。鲁迅先生曾写道：中国一向就少有失败的英雄，少有韧性的反抗，少有敢单身鏖战的武人。但我想项羽是个例外，遭汉军重围，一人杀敌数百，死战到底。乌江亭长敬他为豪杰请他渡江再待卷土重来。然“燕鹊安知鸿鹄之志哉”，“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大丈夫岂能苟且偷生！于是，他便成就了一代霸王的悲情，遗恨千古。

然而，刘邦违背鸿沟和约终究成为其一生难以拭去的污点，他终究是个不顾手足之情的刽子手。于他，项羽不过就是冗长而虚渺的过渡之梦。梦醒之时，天下尽在咫尺。于我，他终只是个鸟尽弓藏、为权势而活的枭雄。成王败寇，战争俨然成为解救之法，英雄与枭雄无数次站在风口浪尖上角逐，其中一人的失败便意味着另一个人的成功。然而英雄无所谓清贫抑或富贵，不为名利所趋，所欲追寻的不过“正义”二字，为的只是黎民百姓与江山社稷安危。姬昌父子起兵反商，为的是因炮烙之刑无辜惨死的冤魂，为的是不让比干一颗赤胆忠心付诸东流，为的是维持天下秩序，国家需要周武王这样一位领袖。恰恰相反，淮南王刘长醉心权势，不满已有的封地，引发战乱，最终也不过是不成气候的“过江龙”。

共3页，当前第2页123